

## 地理科学学部评选周廷儒奖学金初审环节的评分方法

在学部对周廷儒奖学金申请人材料进行初审时，采用以下评分方法。在申请人满足评奖条件的前提下（附件 2），按照申请人发表论文、申请专利、科研获奖情况和社会工作情况，对其进行打分（具体评分标准见表 1-4），按分数从高到低评选。

表 1 发表论文评分标准

期刊类别	第一作者
Q1 区 SCI (E) 论文	5 分
其他 SCI (E) 论文	3 分
文章被 EI 检索（网络版）	1.5 分
文章被 ISTP 检索	1.5 分
中文核心期刊/国际会议论文（外文）	1 分
参著或参译的专著或教材（作者姓名在封面页上）	2 分
参著或参译的专著或教材（名字出现在章节编写者之列）	1 分
其他期刊（有 CN 出版刊号）	0.5 分

备注：

- 1、各类所获奖项和公开正式出版发表的成果均应在我校就读期间取得，并且第一单位为北京师范大学；
- 2、论文必须已正式发表，有卷期页或 DOI 号；考虑到毕业生的情况，成果时间可放宽至评选通知文件下发当日，以接收函为准；
- 3、发表论文中出现导师或学部教师为第一作者、申请者排第二的情况，计入 70% 的分数，排名第三者及以上不计分值；
- 4、SCI (E) 论文分区参照 Web of Science JCR 分区，期刊的大类和小类所在分区有所区别，采用就高不就低的原则，查询地址 <https://apps.webofknowledge.com/>。

**表 2 申请专利评分标准**

专利类别	排名第一	排名第二 (第一排名分数×70%)
获准发明专利	3.5 分	2.5 分

备注：

- 1、必须以北京师范大学为第一单位；
- 2、导师排名第一，排名第二者计入 100%，排名第三者不计分。

**表 3 科研获奖评分标准**

获奖类别		排名第一	排名第二 (排名第 一分数的 70%)	排名第三 (排名第 一分数的 50%)	排名第四 (排名第 一分数的 30%)	排名第五 (排名第 一分数的 20%)	其他排名 (排名第 一分数的 10%)
国家级 科研奖	一等奖	20 分	14 分	10 分	6 分	4 分	2 分
	二等奖	15 分	10.5 分	7.5 分	4.5 分	3 分	1.5 分
	三等奖	10 分	7 分	5 分	3 分	2 分	1 分
省部级 科研奖	一等奖	10 分	7 分	5 分	3 分	2 分	1 分
	二等奖	5 分	3.5 分	2.5 分	1.5 分	1 分	0.5 分
	三等奖	3 分	2.1 分	1.5 分	0.9 分	0.6 分	0.3 分

**表 4 竞赛获奖评分标准**

获奖类别	排名第一	排名第二 (排名第 一分数的 70%)	排名第三 (排名第 一分数的 50%)	排名第四 (排名第 一分数的 30%)	排名第五 (排名第 一分数的 20%)
国际竞赛奖一等奖	10 分	7 分	5 分	3 分	2 分
国际竞赛奖二等奖 或国家竞赛一等奖	8 分	6 分	4 分	2 分	1 分
国际竞赛奖三等奖 或国家竞赛二等奖	6 分	4 分	3 分	2 分	1 分
国家竞赛奖三等奖 或省级竞赛一等奖	4 分	3 分	2 分	1 分	
省级竞赛奖二等奖 或校级竞赛一等奖	2 分	1 分			

社会工作加分：学生干部加 1 份，校优秀毕业生加 1 分，北京市优秀毕业生加 1 份，优秀党员加 1 分。